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13

##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经营结果造成不良影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

●**交易品种：**本次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主要为外汇衍生品。

●**交易金额：**名义本金合计不超过 10.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遵循稳健原则，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是基于业务实际情况开展，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但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仍会存在价格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履约风险、法律风险、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经营结果造成不良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

本次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主要为外汇衍生品。公司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果会产生一定影响。2024 年度公司出口业务外币结算总额约 9.5 亿美元，因此有必要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规避汇率波动对主营业务收入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分批开展名义本金合计不超过 10.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有效期内在该额度内灵活循环操作。

公司在多家合作银行有金融衍生品业务授信，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采用占用授信额度的方式进行操作，占用的授信额度与产品期限、品种有关，公司将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进行操作，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3.2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

###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1. 交易币种：美元、欧元等。

2. 交易工具：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国内金融市场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如远期、掉期、期权合约等。

其中，公司在境外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主要是针对国际业务开展的外汇远期，涉及国家为新加坡和荷兰，在该国开展交易的政治、经济、法律风险较小，同时具备较高的结算便捷性、交易流动性，汇率波动较小。

### **（五）交易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二、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 **三、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

### **（一）外部环境支持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开展**

1. 市场基础：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提高，金融市场日益成熟，为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2. 技术支持：现代金融科技的发展为金融衍生品交易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包括交易系统、风险管理系统等，能够确保交易的稳定运行。

### **（二）内部风险管理需求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

风险需求：随着企业对汇率风险管理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以及

外汇资金管理的精细化的需求，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开展是需要长期坚持的工作。

#### 四、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可能面临的风险

1. 价格波动风险。可能产生因汇率市场价格波动影响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从而造成到期交割亏损的风险。

2. 内部控制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履约风险。若到期日无法及时获得充足外币资产以完成交割，会导致公司面临流动性风险。

4.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5. 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对于人员的专业性要求比较高。

#####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包括风险评估、风险限额、风险监控等方面，确保交易风险可控。

2. 加强内部控制：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包括审批流程、业务操作规范、内部定期检查等，防止内部风险的发生。

3. 明确金融衍生品的交易原则：金融衍生品交易以规避汇率风险、锁定目标毛利为目的，基于真实贸易背景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4. 操作流程建设：制定程序文件，对开展金融衍生品的操作及审批流程做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规范交易

程序。

5. 产品选择：以原理简单/风险确定的衍生品为主，如普通远期、期权组合等，回避与自身业务能力不匹配、过于复杂的金融衍生品。

6. 交易对手管理：选取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不断拓展合作银行，比价择优操作。

7. 审查合约条款：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8. 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汇报及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9. 提高人员素质：加强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相关人员的培训和教育，提高人员的专业素养和风险意识，确保交易操作的合规性和准确性。

##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签订的外销合同，且日常使用的金融衍生品主要为普通远期，目的是在合适的时点选定合适的汇率，锁定合同利润，避免汇率波动导致的损失。

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反映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